

神性就在你心裡

◎ 溫哥華 Ti

我回溯：兩天的英文法會帶我回溯了自己。
在思考中沈澱，
每個人都帶著他們個體的故事來到一個地方，
一個所謂的道場。
在這個象徵性的聚集點，故事分散了開來。
毫無顧忌的，每個人訴說著自己的過去：
在這一聚集點之前的過去，
沒有被評判的顧慮，
也沒有保留評判的必要，因為人性如此。
而在這個聚集點，我們用完整的人性來訴說神性。
不去尋找那分界，用自我做媒介，藉此揭示一體性。
你所擁有的故事，我也相去不遠。
你所遭遇過的苦樂，我也親身體驗過。
你和我，僅是彼此而沒有分別。
看到你眼中有的感觸，我知道自己不是一個人。
我們從來都不是一個人。

我體會，原來年紀與領悟無關連性，
原來故事的多寡與心智上的體會也不成比例。
原來分享是不分文化與語言的差異。
無畏懼、無恐怖、無差異性。
我們用不同的字眼與標點符號去散佈一個理念：
神性就在你心裡。
往內看吧！孩子。
神從未離你而去，神從未把這些故事當真。
因為故事是我們自己寫、自己造、自己演的。
神就在那，等著我們看向祂、憶起祂，走進祂的方向。
我，是懷著感動的心離開的。
暫時的離開，卻收藏著所有人的眼界、所有人的好。
那感動與好不會從我心中離去。
記憶住了便長存於心。
在這看似兩天的時間，我們成就了彼此、也成就了自己。
愛皆是，神皆是。